

云南省教育厅

云南省教育厅关于遴选 2021 年西部地区 人才培养特别项目人员的通知

省直有关委办厅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1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(以下简称“西部项目”)选拔申报工作有关要求，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将于 2021 年 5 月 1-15 日进行网上申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、2021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/地方合作项目选派办法已在国家留学网（www.csc.edu.cn）公布，请各单位自行下载。

二、请各单位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制定的选拔简章、项目选派办法及要求，积极宣传，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报，并认真做好申请人的资格审查、材料审核等工作。

三、请各单位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前将完整的个人申报材料（一式 5 份）、单位推荐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、单位推荐意见电子版报送至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。材料不完整或逾期的，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杜四梅

联系电话：0871-65151789

附件：1. 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
2. 2021 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/地方合作项目
选派办法



抄送：驻厅纪检监察组。